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書函

地 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李美雲

電 話：02-77491058

電子郵件：ryan888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導字第 112102890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_112-1學期還願助學金申請表

主旨：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還願助學金」申請自即日起至
112年10月23日止，惠請協助轉知符合資格之學生申請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本學期還願助學金申請表，旨揭助學金設置要點及
申請資訊請參見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之「還願助學
金」網頁(<https://reurl.cc/3OZoLO>)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術單位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

副本：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